

新北市新莊區中信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藝術創作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1. 培養學生藝術人文情懷及創作思考能力
2. 發揮團隊合作精神，展現學生多元才華

二、參與對象：1-6 年級各班親師生、附幼親師生

三、展出時間：101 年 11 月 28 日至 101 年 12 月 7 日

四、展出地點：永信樓穿堂

五、主題：紙箱王創作

1. 以回收紙箱(瓦楞紙)為創作素材，主題不拘，各班/學年集思廣益自行創作，展現優質的創作藝術。
2. 作品完成後，請以文字說明創作意涵並附上製作過程照片 4 張。(FTP 資料上傳區/公用資料區/教務處/101 藝術創作/下載「藝術創作說明」空白表)
4. 作品形式：
 - (1) 一件藝術創作至少一片活動木板大小(約 90*90 平方公分)，作品可放在活動木板上(如需活動木板請提早跟教研組登記，領完為止)。
 - (2) 各班或學年之間合作，創作有主題之作品。每學年、幼稚園至少出兩件作品，如只出一件作品，則必須至少要有兩個木片面積之大小為原則。
5. 參考網站與教材資源請上本校 FTP 公用資料區/09 研習資料區/101 紙箱王創作 自行下載。
6. 相關作品完成並上傳成果表格期限：101 年 11 月 23 日。

六、材料費：除白膠、紙膠帶由教務處統一提供外，各班補助 200 元，將發票(務必打統編 76899497)或免用統一發票之收據，以學年為單位，收齊送教務處核銷。(請註明代墊者姓名)

七、本計畫由校長核可後實施。